

北江航道扩能升级上延工程水运工程勘察设计咨询 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 北江航道扩能升级上延工程水运工程勘察设计咨询招标 已由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以 《广东省发展改革委关于北江航道扩能升级上延工程项目有关招标事项的复函》（粤发改招投标核准[2021]9号） 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 广东省航道事务中心，建设资金来自 政府投资，项目出资比例为 100%，招标人为 广东省航道事务中心。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勘察设计咨询采用资格后审方式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概况：北江航道扩能升级上延工程建设地点为广东省韶关市，建设范围为武江长来至北江百旺大桥约 63km，建设规模拟按通航 1000 吨级内河船舶标准进行建设，设计航道尺度为 2.5m×60m×270m（水深×航道宽度×最小弯曲半径）、船闸尺度为 190m×23m×4.5m（有效长度×有效宽度×门槛最小水深）。工程内容包括对沿线涉及的溢洲枢纽电站、塘头枢纽电站、七星墩枢纽电站和长安枢纽电站分别改扩建或新建 1 座 1000 吨级船闸、拆除 8 座桥梁和重建 7 座桥梁及 3 座桥梁的防撞加固、航道整治及其他工程，项目总投资估算约 68.44 亿元（以主管部门批复为准）。

2.2 咨询服务期限：与本项目的勘察设计进度匹配，自勘察设计咨询合同签订之日起至招标文件、合同文件约定的全部工作完成并办妥合同验收手续之日止（各阶段成果提交应符合招标文件、合同文件约定的时限要求）。

本次招标共分 1 个标类 1 个标段。具体见下表：

标段	招标范围
北江航道扩能升级上延工程水运工程勘察设计咨询	航道工程、通航建筑工程的勘察设计咨询； 上述勘察设计咨询包括北江航道扩能升级上延工程水运工程勘察设计咨询，负责北江航道扩能升级上延工程标段一、标段二、标段三勘察设计，即北江航道扩能升级上延工程全部水运工程施工图阶段的勘察设计工作过程 and 成果的技术审查咨询工作。招标控制价：3693810.38 元。 北江航道扩能升级上延工程标段一、标段二、标段三勘察设计的主要工作范围和内容如下： 标段一：北江航道扩能升级上延工程（标段一溢洲、塘头船闸工程）勘察设计，负责溢洲船闸、塘头船闸、船闸上下游候闸锚地（如有）以及弃渣场范围内包含的施工图阶段的工程测量、工程勘察及施工图设计及预算编制（含招标工程量清单编制）、BIM 技术服务、专题研究及相关技术配合服务等。具体工作内容包含但不限于溢洲、塘头船闸主体工程、上下游导航墙、引

航道护岸、靠船墩、待闸锚地（如有）、船闸金属结构及机械设备(闸阀门、启闭机)、鱼道工程、配套工程（助导航设施、工程涉及的管道以及缆线迁改、船闸交通桥或恢复两岸交通必要桥梁、涉及水利设施改建、船闸管理房、枢纽电站需还建的管理站房（如有）、相关弃渣场等）以及环保、水保、绿化、临时工程等的地质勘察、施工图设计及预算编制（含招标工程量清单编制）、**BIM** 技术服务、征拆相关设计配合、专题研究专题及相关技术配合服务（施工招标服务、设计交底、设计代表驻场技术服务、补充勘察、设计变更处理、工程验收等）等。同时，作为北江航道扩能升级上延工程勘察设计的主体设计单位，负责对项目勘察设计的统一性、合理性、整体性进行管控，并负责各标段勘察设计的协调、总体设计文件（含预算文件）统稿报批等工作。

标段二：北江航道扩能升级上延工程（标段二七星墩、长安船闸工程）勘察设计，负责七星墩船闸、长安船闸、船闸上下游候闸锚地（如有）以及弃渣场范围内包含的施工图阶段的工程测量、工程勘察及施工图设计及预算编制（含招标工程量清单编制）、**BIM** 技术服务、专题研究及相关技术配合服务等。具体工作内容包含但不限于七星墩、长安船闸主体工程、上下游导航墙、引航道护岸、靠船墩、待闸锚地（如有）、船闸金属结构及机械设备(闸阀门、启闭机)、鱼道工程、配套工程（助导航设施、工程涉及的管道以及缆线迁改、船闸交通桥或恢复两岸交通必要桥梁、涉及水利设施改建、船闸管理房、枢纽电站需还建的管理站房（如有）、相关弃渣场等）以及环保、水保、绿化、临时工程等的地质勘察、施工图设计及预算编制（含招标工程量清单编制）、**BIM** 技术服务、征拆相关设计配合、专题研究专题及相关技术配合服务（施工招标服务、设计交底、设计代表驻场技术服务、补充勘察、设计变更处理、工程验收等）等。

标段三：北江航道扩能升级上延工程（标段三航道工程）勘察设计，负责除船闸工程、桥梁拆除重建和加固防撞工程范围以外的航道整治、护岸工程、航标工程、配套工程、专项工程等的施工图阶段的工程测量、地质勘察、施工图设计及预算编制（含招标工程量清单编制）、**BIM** 技术服务、专题研究及相关技术配合服务（施工招标服务、设计交底、设计代表驻场技术服务、补充勘察、设计变更处理、工程验收等）等。

本次北江航道扩能升级上延工程水运工程勘察设计咨询工作内容包含但不限于：

	<p>①咨询单位作为第三方技术咨询机构，负责对勘察设计全过程提供技术审查咨询服务，负责统筹勘察设计阶段问题并提出技术意见，参加发包人、设计人等相关单位组织的各类工作会议并提供技术审查或咨询意见，负责对设计人提出的工作大纲、技术标准等技术文件提出技术审查咨询意见，对设计人提出的工程设计方案进行独立的分析并提出技术审查咨询意见，对提交发包人的施工图设计、招标资料、BIM 成果、专题研究成果等提出审查咨询意见。</p> <p>②根据发包人要求，出具满足国家相关技术标准、规范要求及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审批施工图设计要求的审查咨询报告、专项成果审查咨询报告等，并配合完成施工图设计审查、审批工作。</p>
--	--

3.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同时具备资格审查条件附录 1 至附录 5（详见附件 1）的资质、业绩，并在人员等方面具有相应的勘察设计咨询能力。

（1）工程勘察综合类甲级资质或同时具备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勘察甲级和工程勘察专业类工程测量甲级资质；

（2）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或工程设计水运行业甲级资质；

（3）通过全国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备案（备案专业为水运）的工程咨询单位。

3.2 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1）联合体各方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并承诺就中标项目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2）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3）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同一标段中投标；

（4）联合体各方应分别按照本招标文件的要求，填写投标文件中的相应表格，并由联合体牵头人负责对联合体各成员的资料进行统一汇总后一并提交给招标人；联合体牵头人所提交的投标文件应认为已代表了联合体各成员的真实情况。除联合体协议书和授权委托书外，其他需要盖章和签字的资料由联合体牵头人盖单位公章和授权委托人签字即可；联合体填报投标人名称时需填写联合体各方的企业名称，即投标相关资料的落款中的“投标人名称”应填写联合体各方的单位全称【格式示例为：(主)单位全称(成)单位全称】；

（5）尽管委任了联合体牵头人，但联合体各成员在投标、签订合同与履行合同过程中，仍负有连带的和各自的法律责任；

（6）联合体牵头人应同时具备上述 3.1 款（1）及（2）的资质或单独具备（3）的资质，联合体所有成员（含牵头人）数量不得超过 2 个；

（7）联合体投标人的资质可通过其成员单位资质累加达到招标文件规定的标准。联合体各方的人员、业绩均可作为资格审查、评审条件。其中，业绩认定以联合体协议书中约定的专业分工为依据，项目负责人应为联合体牵头人投入，其他人员联合体各方投入均可。

3.3 本项目的勘察设计中标单位及与其存在利害关系的单位均不得参加本项目的勘察设计咨询投标。

3.4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单位，不得参加投标；若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否则相关投标均无效。（注：单位负责人是指单位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代表单位行使职权的主要负责人。控股是指：控股是指出资额占有限责任公司资本总额 50%以上或者其持有的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本总额 50%以上的，以及出资额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 50%，但依其出资额或者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管理关系是指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它单位之间存在的管理与被管理关系。）

3.5 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投标人；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投标人，均按否决投标处理。

3.6 投标人可以根据自身情况自行选择参与北江航道扩能升级上延工程勘察设计标段一、标段二、标段四和北江航道扩能升级上延工程水运工程勘察设计咨询标、北江航道扩能升级上延工程桥梁工程勘察设计咨询标的投标登记（可同时同时对勘察设计标、咨询标进行投标登记）和投标，但北江航道扩能升级上延工程勘察设计标段一、标段二、标段四的经公示无异议的第一中标候选人（包括以联合体形式成为第一中标候选人的联合体各方）和中标人（包括以联合体形式中标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参与北江航道扩能升级上延工程水运工程勘察设计咨询标、北江航道扩能升级上延工程桥梁工程勘察设计咨询标的投标。北江航道扩能升级上延工程水运工程勘察设计咨询标、北江航道扩能升级上延工程桥梁工程勘察设计咨询标的经公示无异议的第一中标候选人（包括以联合体形式成为第一中标候选人的联合体各方）和中标人（包括以联合体形式中标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参与北江航道扩能升级上延工程勘察设计标段一、标段二、标段四的投标。

3.7 已完成招标的北江航道扩能升级上延工程勘察设计标段三的中标人不得参加本项目的投标。

4. 招标文件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23 年 11 月 04 日 至 2023 年 11 月 08 日，登录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gzggzy.cn）选择对应标段进行投标登记，并在广东省公路水运工程建设项目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http://jtcbs.gdcd.gov.cn:30887/tenderlogin>）进行账号注册。经招标人或招标代理确认投标登记成功后，投标人在广东省公路水运工程建设项目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自行下载招标文件等相关资料。

4.2 电子交易平台服务费每标段收取 1,000 元，售后不退（同一投标人在本次招标中参加多个标段投标的，需要按标段数量分别进行费用缴纳）。投标人须将缴费证明资料扫描件上传到广东省公路水运工程建设项目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电子交易平台服务费缴纳方式为电汇或转账，由技术支持单位收取，须用单位账户转账，转账备注中写明项目名称。

技术支持单位开户银行及账号如下：

开户名称：广州市交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广州花城支行

账号 3602028519202301018

技术支持联系人及联系方式：王工、林工 020-39185477

5. 投标文件的递交及相关事宜

5.1 招标人将不统一组织现场考察及召开投标预备会。

5.2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3年11月29日09时00分。
投标文件电子文件统一采用网络上传的方式,投标人于2023年11月4日00时00分至2023年11月29日9时00分将电子文件完整上传。递交投标文件纸质文件截止时间为2023年11月29日9时00分,投标人应于2023年11月29日8时30分至2023年11月29日9时00分将投标文件纸质文件递交至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相应的开标室,具体开标室见交易中心大厅公告(广州市天河区天润路333号)。
逾期送达的、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或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站上发布。如公告详细内容不一致者,以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公告为准。
在规定的投标登记期间,如登记并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3家时,招标人依法有权选择以下任一方式:(1)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公告延长投标登记时间,在延期投标登记时间内,已登记投标人的资料仍有效并可自行补充资料,未登记的投标人可根据公告的约定进行投标登记;(2)依法重新组织招标。

7. 联系方式

招标人: 广东省航道事务中心
地址: 广州市沿江中路195号沿江大厦1311室
邮政编码: 510115
联系人: 沈工
电话: 020-83379986
传真: /
电子邮件: /

招标代理机构: 广州港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 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志诚大道331号201室
邮政编码: 510730
联系人: 黄工、彭工
电话: 020-82212731、020-82211756
传真: 020-82212796
电子邮件: ZBDL2008@126.com

2023年11月03日

附件1: 标段的划分及主要工程项目情况

附件2: 资格审查条件附录1至附录5

附件3: 评标办法

以上附件可从发布公告的网站媒介上下载。